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 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平明镇马河电站东侧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 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9名,独立董事蒋春燕、解亘、肖侠以 通讯方式参加。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 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士斌先生主持,经 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8日